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

省知识产权局关于推荐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授信“白名单”企业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，方便“银企”信息沟通，更好发挥“知识产权+信用”融资方式作用。省知识产权局决定推出第三批授信企业“白名单”，请各地积极推荐有融资需求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。省知识产权局遴选后将于近期发布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条件

企业注册地在湖北省，生产经营状态正常，拥有专利并且专利无纠纷，信用状况良好，依法纳税，有真实融资需求，并具有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或优势企业；
2. 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；
3. 上市企业或湖北省省级上市后备金种子、银种子企业；
4. 湖北省专精特新企业；
5. 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，研发投入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年增幅达到 50%以上；

6. 申报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培育库企业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各市州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好摸排推荐工作，对拟推荐的企业情况进行核查，确保企业信息真实，把有融资需求的优质企业推荐上来。

2. 各市州可以采用企业申报或者直接摸排的方式开展，也可以与金融机构或者服务机构联合进行调研摸排。其中符合条件2、4 需要提供企业证明材料；符合条件5 需要提供企业证明材料，以及三年研发投入的财务证明。

3. 各市州汇总填报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企业“白名单”推荐表》，于2024年9月6日前将推荐表(WORD版和加盖公章PDF版)和佐证材料扫描件报省知识产权局运用促进处。

附件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企业“白名单”推荐表



联系人：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 陈乃冰

电 话：027—86759077

邮 箱：chennb@hbipo.gov.cn

附件

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企业“白名单”推荐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企业名称	企业属性	企业联系人	联系电话

备注：“企业属性”指符合推荐条件的第几条，可以是多项。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23日印发
